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溫葵英
電話：03-5216121#502
電子信箱：041349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三民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客字第115016589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一 (376580000A_1150165895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50165895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客家委員會「116年度客語能力各級認證日程表」1份，請轉知並鼓勵同仁踴躍報考，並請於規劃116年度相關活動時儘量排除認證日程，以避免影響考生權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(下稱客委會)115年9月18日客會語字第11567007652號函 辦理。
- 二、客家基本法第9條第2項規定：「服務於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之公教人員，應有符合服務機關所在地客家人口之比例通過客語認證」。為鼓勵全民學習客語、推動公事客語無障礙環境，以促進客語重返公共領域，請各單位規劃116年度相關活動時儘量排除認證日程，並鼓勵單位同仁屆時踴躍報考客語能力各級認證。
- 三、旨揭日程表已同步公告於客委會官網首頁/公告資訊/最新消息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各處暨所屬機關學校(新竹市政府民政處除外)

教務處 115/09/22 11:01



1150005171

有附件

副本：新竹市政府民政處



裝

訂

線

